
新标准英语 1 课文翻译

Unit 1

大一新生日记

星期日

从家里出发后，我们开车开了很长一段时间才到达我住的宿舍楼。我进去登记。宿舍管理员给了我一串钥匙，并告诉了我房间号。我的房间在6楼，可电梯坏了。等我们终于找到8号房的时候，妈妈已经涨红了脸，上气不接下气。我打开门锁，我们都走了进去。

但爸爸马上就从里面钻了出来。这个房间刚刚够一个人住，一家人都进去，肯定装不下。我躺在床上，不动弹就可以碰到三面墙。

幸亏我哥哥和我的狗没一起来。

后来，爸爸妈妈就走了，只剩下我孤零零一个人。周围只有书和一个箱子。接下来我该做什么？

.....

星期一

早上，有一个为一年级新生举办的咖啡早茶会。我见到了我的导师，他个子高高的，肩膀厚实，好像打定了主意要逗人开心。

“你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吗？”他问我。他边说话边晃悠脑袋，咖啡都洒到杯托里了。

“我家离爱丁堡不太远，开车大约6个小时，”我说。

“好极了！”他说，接着又走向站在我旁边的那个女孩儿。“你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吗？”他问。但不等那女孩儿作出任何回答，他就说到，“好极了！”然后就继续向前走。他啜了一口咖啡，却惊讶地发现杯子是空的。

妈妈打来电话。她问我是不是见到了导师。

星期二

我觉得有点儿饿，这才意识到我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我下楼去，得知一天三餐我可以在餐厅里吃。我下到餐厅排进了长队。

“早餐吃什么？”我问前面的男生。

“不知道。我来得太晚了，吃不上早餐了。这是午餐。”

午餐是自助餐，今天的菜谱是鸡肉、米饭、土豆、沙拉、蔬菜、奶酪、酸奶和水果。前面的男生每样儿都取一些放到托盘上，付了钱，坐下来吃。

我再也不觉得饿了。

妈妈打电话来。她问我有没有好好吃饭。

星期三

早上9点钟我要去听一个讲座。我醒时已经8:45了。竟然没有人叫我起床。奇怪。

我穿好衣服，急匆匆地赶到大讲堂。我在一个睡眠惺忪的女生旁边坐下。她看了看我，问：“刚起床？”她是怎么看出来的？

讲座进行了1个小时。结束时我看了看笔记，我根本就看不懂自己写的字。

那个女生名叫苏菲，和我一样，也是英语文学专业的学生。她看起来惊人地聪明。听完讲座后我们一起闲聊。她告诉我在空档年（高中毕业后等着上大学的一年）里，她已经把这学期书单上的书都读完了。她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觉得自己太无知了，甚至不配跟她呼吸同样的空气。

妈妈来电话问我睡得好不好。

.....

星期四

今天是新生集会（社团招新活动）。我和苏菲跑去看看我们能加入几个俱乐部。我们俩都认为我们应该结交很多朋友，所以我报名参加了交谊舞俱乐部、人工智能协会、手铃俱乐部和极限运动俱乐部。苏菲则报名参加了业余剧社和莫扎特合唱团。

我不知道我和苏菲还能不能继续做好朋友。

妈妈来电话。她告诉我哥哥曾试图把在我家住的那间卧室租出去。妈妈向我保证只要我需要，那房间永远是我的。她还说那是我的家，他们都非常想我，尤其是我的狗。我一下子就哭了起来。

星期五

早上我去了图书馆。可是好像我需要一个能验明我身份的证件才能进图书馆。不知为什么，我必须发誓不损坏书籍、不违反图书馆的规定，否则我就要被当作罪犯被送进监狱。（什么！？就因为说话声音太大？）图书馆看起来很古老，学校以此为豪。

今晚有个迪斯科舞会，可我已经没有干净衣服穿了。我只知道把脏衣服扔进衣篮中，但并不清楚衣服是如何洗净，熨平并叠好放进衣柜里的。也许妈妈快来电话了。

Unit 1 Active Reading 2

A memoir

《回忆录》(节选)

由于我不是高中毕业生而且有一份全职工作，他们只允许我选修两门课程：“文学概论”和“美国教育史”。我不知道为什么我非得了解文学。可是招生办公室的那位女士说，虽然我读过陀思妥也夫斯基和梅尔维尔的小说，虽然一个没上过高中的人能读这些书的确令人敬佩，但这门课是必修课。她说由于我接受的欧洲教育不全面，“美国教育史”能使我具备广博的文化背景知识。

我乐得飘飘然了，第一件事就是去买所需要的课本，然后用纽约大学紫白相间的护封把它们套起来，这样地铁里的乘客就会向我投来艳羡的目光了。

我对大学课堂的了解全部都来自很久以前我在利默里克看的那些电影，我现在就坐在大学课堂里听一门课——

.....

美国教育史。玛克辛？格林教授在讲台上给我们讲移居美国的英国清教徒是如何教育他们的下一代的。我周围的同学全都在不停地记笔记。我真希望自己知道该记点儿什么。我怎么知道她在讲台上说的话哪些是重要的呢？她说的每一句话我都要记住吗？有些同学举手问问题，可我永远不能那么做，因为全班同学都会盯着我，不知道那个说话带口音的家伙究竟是谁。我可以尝试用美国口音说话，可是我却说得并不地道。我试着用美音说话时，人们总是微笑着说：我是不是听到爱尔兰土腔了？

教授说清教徒离开英国是为了逃避宗教迫害，这让我大惑不解，因为清教徒本身就是英国人，而英国人总是到处迫害别人，尤其是爱尔兰人。我真想举手告诉教授爱尔兰人几百年来在英国的统治下所遭受的痛苦，但我知道班上的每个人都有高中文凭，只要我一开口，他们就会知道我和他们不一样。

其他同学都从容自信地举手发言。他们总是说：嗯，我认为……。

总有一天我也会举手发言，说：嗯，我认为……。可对清教徒及他们的教育问题，我还真不知道该如何认为。接着，教授告诉我们，观念并不是从天而降的现成品。从长远看，清教徒是宗教改革运动的产物，他们继承了宗教改革运动的世界观，他们对孩子的态度体现了宗教改革运动的思想。

教室里记笔记的沙沙声更响了，女生比男生更忙活。女生们不停地记，就好像从格林教授嘴里说出的每个字都

很重要似的。

接下来我开始琢磨，为什么我要买这本厚厚的《美国教育史》呢？为什么我要带着它坐地铁，好让大家都羡慕我是个大学生呢？我知道会有考试，有期中考试，有期末考试，可是考试问题会从哪里出呢？如果教授不停地讲啊讲，而课本又有 700 页之多的话，到时候我肯定会不知所措的。

班上的女生漂亮迷人，我想问问其中的一个是否知道应付七周后期中考试我该掌握什么内容。我愿意和她一起去学校的自助餐厅或是格林尼治村的咖啡馆，一块儿谈谈清教徒和他们极端拘谨的生活方式，谈谈他们是怎么把孩子吓破胆的。我可以告诉那个女生我是如何读陀思妥也夫斯基和梅尔维尔的小说的。说不定她会被我打动，继而爱上我，然后我们一起研读美国教育史。

Unit 2 Active Reading 1

The first oyster

第一只牡蛎

.....

“来，尝尝这个，这个好吃，”我父亲一边说一边在我的鼻子前晃动着一只牡蛎。

我皱起眉头，说：“我不吃，我不喜欢吃这个。”

“胡说，你没尝过怎么知道不喜欢吃。”他跟我论理，“把它放进嘴里，品尝一下大西洋的味道。”

我觉得他说得对，可是有时候有些东西你只要看一眼就知道喜不喜欢。坦率地说，我觉得牡蛎看起来挺恶心的。

这座饭店坐落在法国一个著名的海滨旅游胜地。这时侍者不仅端上了一瓶放在冰篮子里的白葡萄酒，还端上一客份量极大的海鲜——螃蟹、对虾、大龙虾及各种贝类，都堆在一起。我母亲正忙着购物，于是我父亲就决定带我——他十岁的儿子——去吃午饭。他要让我体验生命里一个重要的事件，一件对我父亲来说与成年一样重要的事：我的第一只牡蛎。

世界上第一个吃牡蛎的男人到底是怎么想的呢？我说“男人”是因为女人肯定不会这么傻吧？“唷，我有点饿了，我们来瞧瞧这个石坑……嗯，我觉得它看起来挺好吃的！”好像不太可能。父亲的话听起来更像是男生式的挑战。“来，你尝尝这只牡蛎，我来尝尝这块油滋滋的咸肉三明治，让我们看看谁玩得更开心！”

外面，天空灰蒙蒙的，海面上刮来一阵强风。天气看起来和我的心情一样阴郁。没有希望，只感觉饿，只担心失去纯真，因为我意识到这第一只牡蛎我今天得非吃不可了。

“我能吃炸鱼和薯条吗？”我满怀希望地问。我突然觉得想家，想吃我最爱吃的饭菜。

“当然不行！他们这儿没有炸鱼和薯条，只有这地方最上等的海鲜，在这方圆几英里之内你找不到更好的海鲜了。”他边回答边给自己又倒了一杯酒。“好啦，别抱怨了，就给我尝一只牡蛎，然后你就可以吃些好吃的、顺口的东西，比如对虾加黄油面包，”他提议说。吃了这么长时间的饭，他的话里第一次有了妥协的意思。

但是，尽管清晰地感觉到了他的妥协——只有一个十岁的男孩才有这样的感觉，我仍然明白这妥协包含着吃掉那只牡蛎，那只放在我父亲的盘子边上的牡蛎。

我父亲继续吃着那一堆海鲜。他盘子放着一大堆被丢弃的龙虾爪，盘子边上放着一套工具，用来敲开蟹壳，剔出哪怕一丁点儿的蟹肉。他每吃一口就停一下，举杯喝一口酒。他时不时地在我眼前晃动着那只牡蛎，逗弄我吃了它，但却什么也没说。我只是绝望地看着我的空盘子。我想着我最爱吃的东西——我母亲做的点心，一滴泪静静地顺着面颊淌了下来。

终于，我父亲又拿起那只牡蛎，我知道这下全完了。我用拇指和另一只手指把牡蛎拈起来送到嘴边。父亲说：“把它吸进嘴里，先含着，尝尝盐和海水的味道，然后再咽下去。吃完了，我给你点你爱吃的东西。”他的语气更亲切了些，因为他知道他赢了。

.....

我父亲看着我，似笑非笑，好像在说：“怎么样？”我咽下去的时候，他举杯对我说：“干杯！”我终于赢得了他的爱和尊重。

但从那以后，我再也没吃过牡蛎。

Unit 2 Active Reading 2

巧克力

巧克力是世界上最受欢迎的食品之一。它最早于 16 世纪从中美洲引进到欧洲。巧克力是用可可豆做成的。可可豆又称为 *Theobroma Cacao*，意思是“天神之粮”。阿兹特克人常常把可可豆捣成酱，再加入调味香料，做成提神醒脑的滋补饮料（也称为可可饮料）。巧克力也用于宗教仪式。由于它极其珍贵，甚至可以用来纳税。当年欧洲的航海探险者带回了巧克力，他们又加入了香甜的调味料，这种饮料随即就作为昂贵的奢侈品受到人们的青睐。

我们现在所知道的固体巧克力首次出现在 19 世纪。可可豆被磨成粉，加入液体搅拌，然后加热，倒入模子，

1825 年。可可豆被碾压成

酱，经高压处理，分离成液态巧克力和可可油。1882 年，瑞士人鲁道夫·莲开始在巧克力制品中添加可可油，使之更加柔滑。（添加了可可油后）巧克力凝固成易折断的条块，入口即化。可可油融化的温度和人的体温相同，都是华氏 97 度。

直到 19 世纪末，世界上最畅销的巧克力——比黑巧克力更香甜柔滑的牛奶巧克力——才问世。1875 年，另一位瑞士制造商丹尼尔·彼得完善了巧克力的制作工艺。那时刚刚发明出一种浓缩型的牛奶——炼乳，并且炼乳易与可可酱溶合。目前中国市场上最畅销的巧克力是由美国的玛氏公司于 1956 年首次研制生产的德芙巧克力。

我们知道，大多数人都喜欢吃巧克力。但是，是什么原因使得巧克力出奇地畅销？又是什么原因导致了巧克力的上瘾特性，使许多人承认自己是巧克力迷呢？大约有 40% 的女性和 15% 的男性承认他们很喜欢吃巧克力。在傍晚和晚上，这种渴望尤其强烈。他们大多数都承认爱吃甜食。科学家们认为这可能是源于父母遗传。这在实验室的老鼠实验中也得到了证实。如果父亲或母亲爱吃巧克力，孩子就爱吃巧克力。这种基因特征使我们更喜欢吃带甜味的东西。

但是，巧克力的畅销并不只是由于现代巧克力产品中所含的大量糖分。如果是糖分在起作用的话，那么其他含

.....

感。

大家也知道，像其他甜食一样，巧克力有助于大脑释放出一些被称为内啡肽的荷尔蒙。这些化学物质让我们感到快乐，给我们幸福感，类似于我们恋爱时的感觉！尽管巧克力中包含大约 300 种化学物质——其中包含矿物质和维生素，但是，我们还未能确定所有这些物质对我们的身体有何影响。

Unit 3 Active Reading 1

Thinking for yourself

独立思考

直到现在，独立思考仍然是一种激进的行为。

独立思考本该是一种普遍的行为，而事实却并非如此。我们社会的每一次重大进步都源于独立思考。然而，在大多数的生活圈子里，尤其是那些影响我们一生的地方——家庭、学校以及大部分工作场所——人们都对独立思考持怀疑态度。有些机构甚至故意压制独立思考。在有些人看来，那是一件危险的事情。

本书谈论的话题是大家可以互相帮助，培养独立思考的能力。“天哪，”他说，“我不认为那有什么好，我更喜欢服从命令的人。”后来，我才知道他是一家大公司的第四代掌门人，而那家公司是世界上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

“……在我们周围逐渐创建一个模型环境，使各个层次的人都有独立思考的空间。”你最后一次看到包含上述字眼的机构愿景陈述是在什么时候？还有，上一次有人问你：“你能跟我说真心话吗，真心话？”然后等着你做出翔实、充分的回答是在什么时候？

缺乏独立思考对我们来说是司空见惯的事情。很少有人被鼓励去进行独立思考，更谈不上接受相关的训练。他们的老师、父母和老板也是如此。而且老师、父母和老板的老师、父母和老板也是如此。（我们可能早就知道应该尊敬像苏格拉底那样的思想家，可是我们也知道，因为独立思考，他所在的城邦毒死了他。这可绝不是给予他的毫无保留的支持与鼓励。）

可是，我们偶尔也会遇到真心想培养我们独立思考的老师或导师。他们让我们对独立思考的重要性有了浅略的认识。13岁时，我上了一门高级代数课。授课的老师由于要求学生思考而背上了难缠的恶名。第一天上课时，老师站在黑板前面说：“在你们面前的纸上写出一个数字的和。”

……

个少男少女全都瞪大了眼睛看着她。她重复了一遍指令：“写出一个数字的和。”

我记得我握着铅笔的手出汗了。有些人低下了头，握着手中的铅笔开始写了起来。我真不知道他们到底在写什么。我看见过道对面跟我坐同一排的那个女生向前探出身子，看看前面那个正胡乱写字的男生都写了些什么。然后她飞快地写下了一个数字，并且马上用手盖住了。

老师来回踱着步，手里碾着粉笔。我不知道她将在黑板上写什么。这会儿，就剩下我一个人还什么都没写。我往后一靠，向左侧过脸，悄悄地问我的朋友：“答案是什么？”

“7，”她悄声说。

于是，我在纸上写下了“7”。我一直低着头，想让自己看上去既忙着做题，又信心百倍。

在明显地感觉到我们的苦恼之后，老师问我们答案是什么。大部分人都说是“7”。她慢慢地走到黑板前写道：“根本就不存在一个数字的和。”

我知道是这样的。

那你为什么不这么写呢？

7”。

你为什么要问她？

因为——我不知道。

这就对了，从现在开始，要独立思考。

在后来的青春岁月里，我一见到这位老师就害怕。在她面前，我根本就无法好好地思考。但是，我记住了她的教诲，并且渐渐地开始审视它、珍视它。我并不是劝大家像她那样，用羞辱别人的办法去教他们独立思考。她当然没有给我们创造一个思考的环境。要是她一开始就肯定我们的聪明才智，给我们讲讲独立思考的乐趣，要是她没有激起我们对她的畏惧，我们大家就能更深切地体会到独立思考的意义。而且，我们在她面前也会更好地开动脑筋、思考问题。

但至少，她把独立思考的概念引入了我的学术生活。

Unit 3 Active Reading 2

提升你的学习技巧

.....

和其他人一样，学生们也有他们自己必须面对的问题。典型的问题包括熟悉新环境、与其他同学相处，以及靠有限的经济来源维持生活。而你在大学里所要面对的最大挑战之一就直接源于你刚刚获得的自由。早上，没人会强迫你起床，也没人强迫你去上课。学习是你自己的责任，你必须安排好时间，并找到最有效的学习方法。以下是一些建议，也许这些建议会帮助你更好地运用这些技巧。

课堂面授和记笔记

课堂面授的作用很容易被误解。有个经典的笑话，说课堂面授就是一个把笔记从讲师的文件夹转移到学生的笔记本上的过程。在此过程中，讲师和学生谁都不会去思考。

而优秀的讲师能将一个话题活灵活现地呈现给学生。他们会提供信息，把授课内容和相关背景联系起来，还会比较详尽地集中讲解难点。授课的方法是讨论，并且在适当的时候对讨论的话题进行评论，而不是仅仅去描述。

讲师往往会分发一些资料，简要介绍上课的内容，但你必须把资料和你的笔记结合起来。不过，需要注意的是，记笔记时不要什么都记。尽量在听课、理解授课内容与记笔记之间找到一个平衡点。

学习风格

我们的学习方法各不相同。下课后或个别指导后，如果你和朋友们聊一聊，你可能会发现他们所记住的东西不

尽相同，但或多或少都与老师的教学目的相关。与其问“什么是最好的学习方法？”，不如思考一下“哪种方法最适合我？”霍尼与芒福德于 1992 年设计了一份调查问卷，划分了四种主要的学习类型。你认为自己属于哪一种或哪几种类型呢？

行动型

行动型学习者从新体验中学到的最多，他们提出新思想，做各种试验。解决问题、团队合作以及讨论比那些比较“被动的”活动更适合他们。

反思型

对沉思型学习者来说，最好的是那些能为他们留出空间，让他们去听、去观察、去思考、去收集信息并按照自己的进度在深思熟虑后做出判断的活动。

理论型

理论型学习者喜欢一步一步地按逻辑顺序做事情，然后将新的信息消化吸收，制定出合理的计划或模式。他们对主观意见和创造性思维不以为然。

务实型

.....

务实型学习者从有明确的实际价值的活动中学到的最多，他们更喜欢在实际环境中检验思想，而不喜欢开放式的讨论。

从事研究

刚上大学时，你可能会对要做大量的研究感到有些吃惊，而且这些研究通常要在短时间内完成。重要的是不要让自己陷在研究里不能自拔，也不要面对大量的材料无所适从。做研究时，你可以把整个过程分成几个阶段，并且研读资料时要清楚自己的目的。

循序渐进的阅读方法是行之有效的。首先从一般性的教材和文章入手，寻找事实性的背景资料和对争议的介绍。然后再去研读更专业的文章。

有效的阅读需要你根据不同的阅读材料和阅读目的来调整阅读的速度和方式。消遣阅读时，你可以读得快些，不必停顿，也不用担心过后还要回忆细节。但查阅参考书的时候就完全不同了，你可能只需要读其中的一两段，但要读得非常仔细，确保理解每一个细节。

撰写论文

论文需要细致的构思和组织。在开始写之前，你应该拟定一个写作提纲。你应该清楚你论证的要点是什么。而且，对论文的开头、展开论证部分和结论，你都应有清晰的构思。

完成初稿之后，你要再读一遍，做一些改动，以便让读者更容易理解你所陈述的观点。

但动笔之前，你的首要任务是弄清题目的确切含义。如果你把题目理解错了，你的论文就写砸了。

花些时间考虑一下文章的题目。如果题目太复杂或难以理解，你也不妨用自己的话把它重新阐释一遍。另外还要考虑一下题目可能包含的内在假设。比如说，“16 世纪议会的权力膨胀到何种程度？”这个题目基本上在引诱你认同一个假设：议会的权力确实增大了。你也许认为事实并不是这样的。记住：你可以不同意这样的假设，或者以批判的态度来对待它们。但你一定要保证自己的论证论据充足，推理严密。

Unit 4 Active Reading 1

切断网络：没有手机，我们能活下去吗？

.....

在他下榻的位于曼哈顿的一家饭店里，拉塞尔·克劳由于将饭店的一部电话机砸向总台的服务生而被捕。据说是因为他没法接通澳大利亚的电话。他这是怎么了？他的手机出了什么问题？

在过去的 15 年里，手机已成为改变英国人日常行为方式的最主要的因素。据估计，目前英国手机用户已超过 5,500 万，而在 1997 年还不足 1,000 万。手机变得越小，电话就打得越多，而我们也越来越迅速地做出对我们的生活方式造成影响的决定。与此同时，世界也变得越来越小了。过去，在著名的旅游胜地人们相互拍照留念，而现在，大家几乎都忍不住给家里的亲朋好友打电话。现在有消息说，伦敦的手机信号覆盖范围将拓展延伸。以后，在伦敦的每一个角落都有手机信号，就连地铁也不例外。

那么如果没有手机，我们能活下去吗？我们请三个人关机三天，看看他们对手机的依赖程度有多大。

商人

白天，我很多时候都在用手机，也发很多短信。晚上和周末，朋友都打我的手机，所以我几乎不用家里的座机。由于我在办公室工作，有时候也有人把电话打到我办公室的座机上。但这些人我不一定认识，因为我通常是一认识某个人，就把手机号码告诉他。

关机的第一天晚上，我本来是要和几个朋友在俱乐部里聚会的。可我迟到了，还没法打电话告诉他们。等我到

那儿时，他们已经离开了。

上班的时候，大家都焦急地打我的手机，结果都因为我三天不给他们回电话而感到十分恼火。可三天后，不管说什么都已经太迟了。

没有手机，生活中的一切好像都慢了下来，还有一点单调乏味。现在大家不到最后一分钟是不会做打算的，因为到时候互相打个电话就行了。所以，在我关机的三天里，我实际上没有什么社交生活。

但是，从好的方面说，我很少会因一时冲动去做让我事后懊悔的事情。没有手机留给我更多的思考时间。所以，我能完全不用手机吗？当然可以，只是我不愿意这样做而已。

女学生

当我同意不用手机时，我并没有做好思想准备。当时正在放假，电脑又用不了，我根本无法和朋友们取得联系。我只好在家里的座机来安排社交生活。另一件麻烦事是，我必须准时回家，因为我没法打电话告诉家人我要晚点儿回家。三天以后，我收到了一大堆短信，还有好多语音留言。

不过，这样也好。没有手机，我妈妈就不能打电话来检查我在干什么，或是让我干家务，这让我感觉很独立。

但我还是认为手机是必需品，而不是奢侈品。如果要我永远关机，我也能做到——但我不知道我还能不能活下

.....

去。

职业母亲

我的手机还开着。突然，电话铃响了起来。我没接，因为我敢肯定这是有人打电话来检查我是不是在用手机。可是，我又想，没准儿是我的哪个孩子从学校给我打电话，或者是我丈夫遭遇了火车事故，或者是我母亲让老鹰叼走了，飞远了……我的丈夫，孩子，还有我母亲都在隔壁的房间里，他们说我是小题大做，我也觉得自己有点儿犯傻。所以我把手机扔进了鱼缸里。

那天深夜，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我听到手机在响，我到提包里去找，它又响了起来，可我就是找不到……可它又响了起来！我都快疯了。

我上班的时候，有个朋友往我的办公室打电话，担心我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情。我解释了一下为什么我没接手机。吃午饭时，每个人都把手机放在桌上，而我则为自己已经习惯了不用手机而感到很满意。我感觉自己很大胆，生活又充满了冒险。也许，我要走着回家，不告诉别人我在干什么！

实际上，在回家的路上，我又重新体会到了独处的乐趣。没人知道我在哪儿，我也懒得去想他们在哪儿。十足

的享受！简直就像接受心灵治疗一样！

第二天，我呆在家里照看两个幼小的孩子。感觉好极了！没有人打扰我的日常生活。我给孩子换衣服或洗澡时，也没人来分散我的注意力。

等我把手机晾干又开机后，发现有 12 条语音留言，还有几条短信。毫无疑问，需要找我的人都已经和我取得了联系，其他人可以等着我给他们回电话。完全没有问题。

Unit 4 Active Reading 2

Thank you for inviting us, when can we leave?

谢谢你邀请我们，但我们该何时告辞？

我到法国里昂居住的时候，第一次经历了文化差异。我的法语讲得还不错，但法国最让我喜欢的一点是人们会经常吻你。在里昂，他们吻你两次，一边脸颊上一次。这对一名年轻的英国男子来说是全新的体验，我很喜欢这种礼节。

有一天，我去了巴黎。我向我的朋友，一位巴黎女士问好，然后，我们在两边的脸颊上都吻了一下。可这次，

.....

不知为什么，我觉得她好像还想要更多的亲吻似的……的确如此，在巴黎，人们互相亲吻四次！这件事引发了我的好奇……如果在里昂吻两次，在巴黎吻四次，那么在位于这两个城市之间的第戎吻几次呢？是三次吗？在位于北部的里尔又吻几次呢？是六次吗？这个研究话题激起了我的兴趣，为此，我走遍了法国各地。虽然我的探索没有得出什么结论，可我玩得很开心！

我的另一个英国朋友，去了意大利。他在那儿住了几个月后，我问他过得好不好。他回答说：“嗯，我喜欢意大利，也喜欢意大利人。可是在最初的几个星期里我遇到了麻烦，我感觉自己总是在往后退。”我大惑不解。他解释说：“事情是这样的，意大利人站在一起时，他们之间的距离比你我在英国时的距离要近一些。所以我觉得有点儿挤，就往后退一步。可问题是，意大利人特别热情，他们又往前靠一步，就这样，我不停地往后退。”

这些插曲、事件都包含着文化碰撞，使你感到好奇、愉悦，但偶尔也会让你感到震惊或尴尬。正是这样的碰撞使得与来自其他文化的人们交往成为一件有趣的事情。

说话也能给你带来麻烦。一位西班牙学生提到了一件让他感到不舒服的事情。“你们英国人真是怪！买车票时，你们感谢公共汽车司机；买烟时，你们感谢售货员。你们总是感谢别人，甚至在不必要时也是如此。”但是他不明白的是，因为不常说“谢谢你”，英国房东常常觉得他粗鲁无礼。

还有一个例子是如何使用“当然了！”这个词。这个词在英式英语里有两层含义，可在俄语里只有一层含义，即表示完全同意。我的朋友鲍里斯有一次带我到莫斯科的一家餐厅去用餐，我说：“鲍里斯，这家餐厅真不错。”他回答说：“当然了！”意思是“是啊，确实不错。”但我听起来这更像是说：“别傻了，这家餐厅当然好了，我不会带你去脏乱的地方的……我怎么会那么做呢？”

在英语里，别人说“谢谢你”，你是不需要回答的。“别客气”(Don't mention it)听上去不太合适。“不用谢”(You're welcome)也不对，因为听上去像是服务生说的话。一名来英国旅游的外国游客询问在开始吃饭前她该说些什么。我的朋友回答说我们什么也不说。那位游客若有所思地说：“胡说，肯定得说点什么。你们说什么呢？‘祝大家胃口好？’不，‘尽情享用这顿美餐吧’——这听起来也不对。”为彻底消除她的疑惑，我的朋友说：“在英国，吃饭前，你就说‘祝你好运！’”

“祝你今天快乐”是另一句人们常说的话，可我听起来这太美国化了。英国人不愿意让别人告诉他们要快乐地过一天。如果他们愿意的话，他们可以选择糟糕地过一天。有个故事讲的是一位英国人去迪斯尼乐园，他很烦，因为人们总是告诉他：“祝你今天快乐！”于是，他回过头来，说：“实在抱歉，我已经有了其他安排！”

但是这不等于说我们需要悉数掌握不同文化的风俗习惯和礼仪。丰富的知识能使你自如地应对世界各国不同的

.....

适合你自己文化的行为举止未必在另一种文化中也不行得通。我的一位同事有一次邀请一些中国客人到家中做客。她招呼他们时，这一些人的领导表现出对文化差异的理解，她说：“谢谢你邀请我们。但你能不能告诉我们……我们该什么时候告辞呢？”在中国，一般来说，吃完饭客人就该告辞了。可在西方，人们常常围坐在桌旁聊到很晚。实际上，也有提示晚宴即将结束的信号——不是主人穿着晨衣走下楼的时候——而是开始上咖啡的时候。规则是这样的——你想喝多少杯咖啡都可以，可是，当你拒绝了最后一杯咖啡时……你得在 分钟内告辞。

Unit 5 Active Reading 1

Extract from *Wuthering Heights*

《呼啸山庄》（节选）

我把哈莱顿放在膝上摇着，嘴里哼着歌。这时，卡西小姐把头伸进来，低声说：

“就你一个人吗，内莉？”

”我回答。

她进了屋，向壁炉走来。我料想她有话要说，就抬起头看着她。她脸上的表情显得既困惑又焦虑。她半张着嘴，似乎想说什么；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可随之而来的却是一声无语的叹息。

我又继续哼着歌，没有忘记她最近的所作所为。

“希思克厉夫呢？”她问我，打断了我的歌声。

“在马厩干活呢，”我答道。

他没有反驳我，也许他正在打瞌睡。

接着是长时间的沉默，其间我看见一两滴眼泪顺着凯瑟琳的面颊滴落到石板地上。

“她在为自己不光彩的行为感到难过吗？”我自忖。“那倒是件新鲜事，也许她自己会说出来——反正我是不会帮她的。”

不会的，除了自己的事，她对别的事都不太关心。

“噢，天哪！”她终于喊道，“我好难过！”

“可惜呀，”我说，“让你满意还真不容易，你有这么多的朋友，又没什么忧愁，可还是不知足！”

.....

你肯为我保密吗？”她缠着我，跪在我身旁，抬起她那双迷人的眼睛看着我。就算你完全有理由发火，一见到那眼神，你就没脾气了。

“这个秘密值得保守吗？”我用稍微缓和一点的语气问。

“是的，它让我很苦恼，我必须说出来。我想知道我该怎么办。今天，埃德加·林顿要我嫁给他，我已经答复他了。现在，我先不告诉你我是接受了还是拒绝了。你告诉我，我该怎么答复他。”

“真有这事儿吗，凯瑟琳小姐？我怎么知道该如何答复呢？”我回答。

“我答应他了，内莉；快点儿告诉我，我是不是做错了！”

“你答应他了？那还有什么必要讨论这件事呢？你许下了诺言，就不能反悔了。”

“可是，告诉我我是不是应该这样做——快告诉我，”她有些懊恼，大声喊起来。

“要想正确地回答这个问题，得先考虑很多事情。”我用说教的语气说。“首先，你爱埃德加先生吗？”

“内莉，你从来没做过稀奇古怪的梦吗？”她说。

“做过，有时候会。”我回答。

“我也做过。我这辈子做的一些梦一直缠着我，改变了我的心思；这些梦穿透了我的心，就像酒溶入水一样，

家；我哭得很伤心，想要回到尘世间来。天使们愤怒之极，把我扔到呼啸山庄顶部的荒野上。我在那儿醒过来，高兴得直哭。这足以解释我的秘密。我不该嫁给埃德加·林顿，就像我不该去天堂一样。现在，嫁给希思克厉夫会降低我的身份；他永远也不会知道我是多么爱他。我爱他，并不是因为他相貌英俊，内莉，而是因为他比我更像我自己。不管我们俩的灵魂是什么做成的，我们的灵魂是一样的，而林顿与我们的差异犹如月光之于闪电，寒霜之于烈火。”

Unit 5 Active Reading 2

婚姻

罗·斯·托马斯

我们相遇

在鸟鸣的

阵雨之下。

五十年过去一

.....

尘世间

爱的一瞬间。

她曾经年轻；

我闭上眼睛

亲吻，睁开时

见她已满脸皱纹。

“来吧，”死神说着，

选中她做

最后一场舞的

舞伴。她呢，

平生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856013242045010120>